



First Credit Finance Group Limited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5

第三季度報告201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相應期內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3,885,219	13,884,970	40,560,768	37,874,1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229,092	6,639,465	4,785,163	8,390,420
		15,114,311	20,524,435	45,345,931	46,264,590
行政開支		(4,887,874)	(6,179,895)	(14,610,626)	(17,304,970)
其他經營開支		(6,052,163)	(5,084,097)	(11,926,789)	(14,173,179)
財務費用	4	(476,016)	(390,411)	(1,093,288)	(640,744)
除稅前溢利	5	3,698,258	8,870,032	17,715,228	14,145,697
所得稅開支	6	(469,276)	(856,273)	(2,463,003)	(2,108,8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228,982	8,013,759	15,252,225	12,036,86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續)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764,780)	6,000	478,62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累計虧損	—	607,500	—	675,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累計虧損／(收益)	160,855	—	(176,555)	—
	160,855	(157,280)	(170,555)	1,153,6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 收入總額	3,389,837	7,856,479	15,081,670	13,190,483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8	0.27	0.80	1.37
攤薄	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規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本集團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港元（「港元」）呈列。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業績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本公司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導致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的呈列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在香港提供及安排信貸融資。收益指向本集團客戶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由於本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財務資料，故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報告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分部分析或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所有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資產均產生自香港並位於香港。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貸款利息收入	13,885,219	13,884,970	40,560,768	37,625,094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	—	—	249,076
	13,885,219	13,884,970	40,560,768	37,874,170
其他收入：				
其他費用收入	61,476	70,892	195,019	601,322
銀行利息收入	1	1	182	910
租金收入總額	278,168	266,469	825,341	598,893
股息收入	93,059	542,103	260,733	756,344
	432,704	879,465	1,281,275	1,957,469
收益：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5,760,000	1,700,000	6,432,95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附註)	796,388	—	1,803,888	—
	796,388	5,760,000	3,503,888	6,432,95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29,092	6,639,465	4,785,163	8,390,420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5,114,311	20,524,435	45,345,931	46,264,590

附註：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出售其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988)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5)的全部可供出售投資，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分別合共約為8,900,000港元及10,72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4.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費用	3,750	3,750	11,250	5,000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270,622	185,017	812,449	394,64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的其他 借貸利息	201,644	201,644	269,589	241,096
	476,016	390,411	1,093,288	640,744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382,435	262,036	1,156,862	543,038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攤銷	17,605	17,620	52,816	49,059
董事酬金				
工資、花紅及津貼	1,206,000	1,202,500	3,621,189	3,460,500
紅股開支	—	1,500,000	—	4,500,0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6,125	136,125	408,375	391,425
	1,342,125	2,838,625	4,029,564	8,351,92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花紅及津貼	2,398,903	2,169,911	7,154,230	6,112,9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4,307	158,200	428,069	439,043
	2,513,210	2,328,111	7,582,299	6,552,007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607,500	—	675,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796,388)	—	(1,803,888)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5,760,000)	(1,700,000)	(6,432,951)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及樓宇支付的最低租金	291,300	366,100	864,068	999,70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4,106,503	1,865,648	5,724,430	5,876,471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69,276	856,273	2,463,003	2,186,104
遞延稅項	—	—	—	(77,270)
所得稅開支	469,276	856,273	2,463,003	2,108,834

期內，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的稅率作出撥備。

7.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已批准及派付的二零一三年 中期股息每股0.003港元 (二零一二年：無)	3,600,000	—	3,600,000	—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向股東進一步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228,982	8,013,759	15,252,225	12,036,863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1,200,000,000	1,000,000,000	1,117,216,117	1,000,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儲備變動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44,002,607	148,309,615	(4,609,164)	59,896,358	257,599,4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153,620	12,036,863	13,190,483
紅股開支	—	4,500,000	—	—	—	4,500,000
期內權益變動	—	4,500,000	—	1,153,620	12,036,863	17,690,483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	48,502,607	148,309,615	(3,455,544)	71,933,221	275,289,899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78,552,607	148,309,615	170,555	29,903,926	266,936,70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70,555)	15,252,225	15,081,670
發行股份	2,000,000	16,000,000	—	—	—	18,0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123,518)	—	—	—	(123,518)
已派中期股息(附註7)	—	—	(3,600,000)	—	—	(3,600,000)
期內權益變動	2,000,000	15,876,482	(3,600,000)	(170,555)	15,252,225	29,358,152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12,000,000	94,429,089	144,709,615	—	45,156,151	296,294,8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客戶(包括個人、公司及外籍家庭傭工)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經營其放債業務。

期內，儘管經濟及物業市場有欠明朗，金融行業亦面對激烈競爭，然而，本集團秉持一貫策略，致力於業務增長與風險控制之間取得平衡，因此，旗下放債業務繼續為本公司帶來理想回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內溢利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6.71%。

鑑於當前市況，董事已檢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認為除此報告、本公司先前發出的公告及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毋須對當中的業務目標作出修訂。

鑑於中國內地增長潛力龐大，本公司除推動核心業務增長外，於二零一二年亦推出有關天津消費貸款融資業務的發展計劃。自此，本公司一直努力與天津市人民政府及相關部門保持友好而密切的溝通。預期本公司的中國內地業務將可於未來成為旗下主要業務之一，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團隊將繼續監察及支持有關計劃。

未來，本公司將會繼續增強貸款組合，憑藉所持放債人牌照帶來旗下業務的靈活性，尤其是應對監管當局近期推行的緊縮措施的能力，加快擴大市場份額。在經濟環境未見蓬勃，物業市場仍未明朗下，銀行及金融業的前景仍然面對挑戰。本公司將維持審慎的業務發展方針，繼續維護其財政實力、風險管理及成本控制。

展望將來，董事會將繼續密切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及財務狀況，冀能提升本集團表現及抓緊每個商機。



財務回顧

收益

本公司的收益來自向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而收取的利息。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37,870,000港元增加約7.09%至約40,560,000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擴大貸款組合，使平均貸款結餘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10,210,000港元增加約14.27%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約240,200,000港元所致。

同時，平均利率輕微下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為22.51%，而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約為24.02%。

淨息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淨息差約22.29%（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約23.87%），維持於相對穩定水平。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包括來自放債業務收費的收入、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其他收入（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96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約1,280,000港元，跌幅約34.54%。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以及辦公室及分行租用成本。僱員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僱員工資及花紅、強制及自願性公積金供款、僱員、董事及高級人員的保險費等。租用成本包括租金開支及管理費、地租及差餉以及水電費。行政開支亦包括維修保養費、一般保險費及折舊費等。



由於並無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向冼國林先生(「冼先生」)作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4,500,000港元的影響，因此，儘管擴充分行網絡令開支增加，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行政開支依然減少約15.57%至約14,61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約為17,300,000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廣告及推廣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開支。

因應我們持續控制廣告及推廣開支，加上缺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約6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15.85%至約11,93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約為14,170,000港元。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包括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及銀行貸款及本集團就樓宇、投資物業及汽車自銀行獲取的按揭貸款的利息還款。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64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09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有關我們的樓宇及投資物業的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基於以上陳述，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5,25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2,040,000港元增加約26.7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的 好倉	首次公開發售 前購股權計劃 涉及的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冼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	230,880,000	—	19.24%

附註：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以及Enhance Pacific Limited為該等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擁有211,280,000股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為好年企業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Enhance Pacific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擁有19,600,000股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為Enhance Pacific Limited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或獲悉，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5%或以上權益並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企業或個人(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詳情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的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好年企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11,280,000	17.61%
康宏財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00,000,000	16.67%
康宏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00,000,000	16.67%
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00,000,000	16.67%
Convoy Inc.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00,000,000	16.67%
Perfect Team Group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00,000,000	16.67%
Easy Finance Manage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94,680,000	7.89%
王正平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94,680,000	7.89%
施露比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94,680,000	7.89%

附註1：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2：康宏財務有限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則由康宏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擁有75%權益。康宏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Convoy Inc.及Perfect Team Group Limited分別擁有約43.79%及約56.21%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康宏金融集團有限公司、Convoy Inc.及Perfect Team Group Limited被視為於康宏財務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Easy Finance Management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正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王正平先生被視為於Easy Finance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施露比女士為王正平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王正平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企業或個人（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旨在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該計劃亦令本集團能招攬及挽留能幹的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有寶貴價值的人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或將對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a)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其是否專業人士、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集團採納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深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據董事會所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非執行董事陳麗兒女士出任一間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而該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放債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前，非執行董事戴國良先生(彼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退任)的配偶全資擁有一間從事放債業務的公司。

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的競爭權益外，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的業務或權益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的本集團業務構成任何重大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浩德融資有限公司(「浩德」)所知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浩德及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認股權或權利)。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健輝先生、李傑之先生及余運喜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下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冼國林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國林先生(主席)、曾仁光先生(行政總裁)、梁偉雄先生及何筱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麗兒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健輝先生、李傑之先生及余運喜先生組成。